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

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10月29日

聯絡人：陳姿君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55 轉 3232

犯保屏東分會推薦有功人士～承上啟下護「馨」生

生命的無常，造成了多數家庭的遺憾與悲慟！犯罪被害人（又名馨生人），就是這樣突然產生的身分，掀起了無盡的感傷！

為撫平馨生人傷痛，犯保屏東分會極力耕耘並落實犯罪被害保護機制，從長官帶頭協助犯保業務、廣泛連結社會資源，到深度運用志工關懷，都看見分會的用心，期盼提供的溫度，能撫慰其傷口。

107年度法務部表揚推展犯罪被害保護有功人士，屏東分會有三位夥伴獲此殊榮：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局長李昭仁-民國98年至104年擔任分會主任委員，全力以赴協助建立犯罪被害保護機制，卸任後仍義不容辭擔任協會董事，持續為馨生人發聲；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書記官長林佩宜-民國97年迄今擔任分會執行秘書，協助分會提升網絡各單位能見度，全勤參與活動，讓馨生家庭感受到柔性司法的溫暖；社會賢達人士蘇秀珠-民國95年加入分會擔任志工，已服務超過126個案件，服務時數達13,089小時，更於105年榮獲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金牌獎殊榮，陪伴馨生人重建生活，重拾笑容。

馨生人，曾是一個受傷後的名詞，但在分會一路相伴下，成為重新開始的動詞！分會夥伴，從李董事帶頭協助、林官長居中協調，到蘇志工熱忱服務，看到分會一條鞭的服務溫度，如同一條救命繩，透過服務將愛與溫暖圈繫著馨生人，使其重生！



左起：分會主任委員龍應達、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書記官長林佩宜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局長李昭仁、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檢察長林錦村、分會志工蘇秀珠、蘇明鈴、林月雲、楊榮茂